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车站派出所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

项目编号：BIECC-23CG20618

采购人：广州铁路公安局海口公安处

代理机构：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11
第四章	审查标准和评审标准 .....	26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3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	33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车站派出所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16 楼 1626 室（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BIECC-23CG20618
- 2、项目名称：车站派出所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25.5 万元（人民币）
- 5、最高限价（如有）：25.5 万元（人民币）
- 6、采购需求：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车站派出所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	/	详细需求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7、合同履行期限：建设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内完成项目建设全部内容，质保期限：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为质保期。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19日至2023年05月25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16楼1626室（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获取，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至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16楼1626室报名。

售价：¥300.0元（人民币）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5月3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3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5月3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3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在发布本项目成交结果公告前查询与所有采购程序环节相关的供应商信用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等相关政策。

3、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4、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州铁路公安局海口公安处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粤海大道 1 号

联系方式：肖警官、1878976062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甲 275 号

联系方式：1307112611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丹

电 话： 13071126111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说明

广州铁路公安局海口公安处各派出所信息化建设系统逐步完善,集成的各类型系统也越来越多,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在现代信息化中承担着越来越重要作用。如果派出所综合指挥室的各类系统各自独立,预警系统、视频监控、调度平台、平台无法综合显示在指挥部大屏,则无法满足扁平化、可视化指挥调度要求。为解决以上问题,2022年海口处根据上级指示要求,对海口东等11个派出所综合指挥室进行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使得综合指挥室大屏能够综合显示各类信息资源,满足实时指挥、实时指挥调度、视频巡查、任务部署等实战需求。现在,为贯彻落实“两队一室”改革,进一步提升基层派出所战斗力,特申请对文昌所、雷州所、万宁所、陵水所4个派出所的综合指挥室进行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

#### (一) 建设内容

在派出所综合指挥室部署一套大屏高清视频混合拼接矩阵,高清视频混合拼接矩阵可以根据各派出所综合指挥室现有的设备情况配置符合现场实际使用输入、输出信号,选择类型包含有VGA、HDMI、DVI、SDI、立体声、网络等接口,可同时配置多种组合板卡,如模拟输入,数字输入,模拟输出,数字输入,模拟输入,数字输出等等;不需要外接信号转换,从而降低了信号的转换损耗。高清视频混合拼接矩阵通过HDMI高清输入各类型的视频监控图像、视频指挥终端图像以及各业务功能区的高清信号,实现各节点音视频信号调取、集中控制、分割上屏多种场景模式显示功能等。以计算机信息系统为支撑,集音频处理、视频拼接处理、网络传输、远程视频会议、集中控制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网络化、智能化指挥决策以方便现场调度指挥集中观看和了解实时情况,做出正确的指挥和决策。派出所综合指挥室整个系统应高度集成,能对各节点进行集中控制,即可方便的对大屏的图像、声音进行切换控制。

#### (二) 设计依据

- 《会议电视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YD/T5032—2005
- 《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 (DB33/T 502—2004)
-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GA/T367—2001)
- 《安防工程技术规范》 (GB-50348)
- 《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 (GA308—2001)
- 《安全防范系统》 (DB33/T334—2001)
-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 (GA/T75—94)

-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管理要求》（GAT388-2002b）
-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17859-1999）
- 《信息网络数字视频应用系统规范》（BJ/Z0001-2003）
- 《信息技术开放系统互连网络层安全协议》（GB/T 17963）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J232-82）

### （三）设计原则

系统设计要长远考虑、全面规划，并应遵循以下原则：

1. 先进性原则：系统中尽可能采用当前较为先进的技术和设备，保证系统能在较长的时间内保持其先进性。
2. 可靠性原则：系统中采用的设备和技术均经过实用验证，以确保其可靠性。
3. 可扩展原则：系统硬件、软件尽可能考虑到为今后扩容改造和系统升级，预留一定的接口，采用兼容性强的设备。
4. 实用性原则：系统和设备的选型充分考虑实际应用的需要，力求简捷实用，尽可能减少投资。
5. 经济性原则：在保证系统先进、可靠和高性能价格比的前提下，在原系统的建设的基础上通过优化设计达到最经济性的目标。
6. 安全性原则：信息安全是关系到国家安全的头等大事，安全保密是涉密信息系统得以生存和有效使用的基础和关键。

### （四）视频融合系统架构图

广州铁路公安局智慧派出所可视化视频融合系统架构



## （五）实际应用场或需求应用或计划需求如下：

1. 目前各派出所现场有 1 台 16 路海康威视的解码器，主要是解码显示车站  
内视频监控；

2. 值班室内电脑有 2-5 台，每台电脑使用网络资源不同(集团网、公安网、  
互联网、视频专网等)，各组网络资源不能互通。电脑的使用周期长，输出接口  
基本都是 VGA 为主，对于不支持 HDMI 输出接口的电脑，可以升级电脑或通过升  
级为支持双输出的显卡(双输出接口显卡的作用：一组接原来值班台的显示屏，  
另外一组直接给辅助信号到大屏上)，有部分电脑显示可能有多组 HDMI 资源要  
输出上屏，可以根据实际需求升级为支持四路 HDMI 输出的电脑显卡；

3. 每个派出所综合指挥室都会有视频会议 1 套以及小鱼应急调度会议 1 套；  
小鱼应急调度系统目前都是接到小米电视上，还未上屏，在部分派出所测试过，  
小鱼应急调度系统的 HDMI 信号能支持解码上大屏，因为大屏显示器没有音频的，  
所以无法听到声音，融合小鱼应急调度系统上大屏需要考虑 HDMI 音频分离和本  
地扩声方面的内容。

## （六）需要实现的基础功能：

1. 把综合指挥室内需要上大屏显示的视频监控(车站、执法场所、所部营区、  
地方公安视频专网资源等)通过解码器解码或有客户端的电脑把对应的资源上屏；

2. 把综合指挥室内有信息系统、预警平台、指挥调度系统等显示需求的电脑  
输出上屏；

3. 需要实现全屏显示，根据派出所使用习惯设置多种多组工作场景、分屏显  
示方式和信号资源上屏方式；

4. 操作简单，不需要其他辅助电脑通过软件控制(通过有线触摸屏或电脑平  
板等方式)，实现一键切换上屏功能。

5. 充分从整体建设成本考虑，高清信号源必须满足 1080P 显示输出为基础。

6. 切换时，不闪屏，画面自适应拉伸，无黑边。画面可任意拉伸扩展。

7. 具备常态、应急、指挥调度等数种模式的快速切换。

8. 不同视频源的分组轮询。比如：左上角是客运大屏固定展示，右上角是铁  
路综合视频(站场监控)轮询，左下角执法办案区视频(有启用的时候)轮询，右下  
角是 q 弹库画面轮询。

## 二、需求统计

### 各派出所信号输入输出需求统计

派出所	输入及输出需求	是否需要融合音频
雷州所	8 路视频信号输入及 8 路视频信号输出	是
文昌所	8 路视频信号输入及 8 路视频信号输出	是
万宁所	8 路视频信号输入及 8 路视频信号输出	是
陵水所	8 路视频信号输入及 8 路视频信号输出	是

## 三、设备参考

见附件：广州铁路公安局海口公安处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配置清单。

## 四、验收标准

### （一）视频融合应具备的功能要求

1. 实现派出所现有已接入的视频资源全部都能上大屏显示使用，包括且不限于铁路企业的车站及线路视频监控资源、已接入的地方公安“天网工程”等视频监控资源、公安处派出所自建的执法办案区和枪库等本单位视频监控资源，综合指挥室内公安网、铁路办公网与互联网电脑视频资源，4G 执法指挥调度系统和局处所三级指挥调度系统视频资源。

2. 具备预设多种工作场景和应用场景显示模板，分别显示所需视频资源的功能，例如：常态巡查模式模板、等级勤务显示模板、应急拉动演练模板等。并具备不同的场景模板之间快速切换上屏显示的功能。

3. 操作简单、界面简洁、易学易用。具备通过控制电脑、外接触摸屏或控制键盘一键快速切换上屏显示的功能。

### （二）视频融合平台建设技术标准

1. 满足高清信号输入输出，采用全模块化设计，输入卡、输出卡、控制卡、板卡任意混插组合用户可为设备选配混插功能，板卡支持信号内容包含 HDMI、DVI、VGA、SDI、HdbaseT、光纤、IP、4K HDMI，进而支持输入输出等功能板卡的混插组合。

2. 需要支持 HDMI 数字音频与模拟音频选择接入，HDMI 数字音频与模拟音频同

时输出，满足音视频同频切换功能；方便把电脑及远程指挥调试的音频信号解码出来直接给到本地扩音使用。

3. 系统支持不少于 5 组屏幕管理功能，支持多组不同分辨率以及拼接模式的大屏布局，可自定义特殊分辨率输出。要充分满足指挥中心的 LED 拼接或液晶拼接功能需求，可任意实现单屏显示，多窗口显示，单屏分割等效果。

4. 支持 EDID 编辑功能，实现输入输出信号分辨率可调，满足不同的显示屏全屏显示效果；兼容 HDMI1.3a 的标准，HDCP1.3 协议，DVI1.0 协议；满足高清信号输入输出，最大支持分辨率：HDPC:1920x1200P@60，HDTV: 1920x1080P@60。

5. 支持无级缩放保证图像缩放后在拼接墙上仍然清晰显示，将原始图像压缩时，图像边缘平滑过渡，画面整体均匀无变形，文字线条仍然清晰可辨。

6. 要求支持帧同步保证所有输出口的图像完全同步，画面流畅完整。

7. 免费提供二次开发对接程序接口；预留额外的音频接口。

## 五、派出所设备配置清单：

### 雷州所

配置清单				
8 进 8 出配置、实现音频融合配置				
1	设备清单			
2	视频混合拼接矩阵	1	台	最多支持 16 进 16 出
3	HDMI 无缝输入板卡（4 路）	2	块	
4	DVI 拼接输出板卡（4 路 2 图层）	2	块	
5	高级控制卡/拼接控制软件	1	块	
6	有线嵌装触摸屏	1	台	
7	显卡 PCI-E 2.0/3.0	5	张	
8	有线麦克风	2	套	
9	调音台	1	台	
10	功放（带反馈抑制）	1	台	
11	壁挂音箱	2	个	
12	六类网线	若干	米	CAT6
13	PDU 电源插排	若干	条	10A6 位
14	3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5	10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6	15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7	SDI 转 HDMI 转换器	若干	个	
18	DP 转 HDMI 转接线	若干	条	

# 文昌所

配置清单				
8 进 8 出配置、实现音频融合配置				
1	设备清单			
2	视频混合拼接矩阵	1	台	最多支持 16 进 16 出
3	HDMI 无缝输入板卡（4 路）	2	块	
4	DVI 拼接输出板卡（4 路 2 图层）	2	块	
5	高级控制卡/拼接控制软件	1	块	
6	有线嵌装触摸屏	1	台	
7	显卡 PCI-E 2.0/3.0	5	张	
8	有线麦克风	2	套	
9	调音台	1	台	
10	功放（带反馈抑制）	1	台	
11	壁挂音箱	2	个	
12	六类网线	若干	米	CAT6
13	PDU 电源插排	若干	条	10A6 位
14	3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5	10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6	15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7	SDI 转 HDMI 转换器	若干	个	
18	DP 转 HDMI 转接线	若干	条	

# 万宁所

配置清单				
8 进 8 出配置、实现音频融合配置				
1	设备清单			
2	视频混合拼接矩阵	1	台	最多支持 16 进 16 出
3	HDMI 无缝输入板卡（4 路）	2	块	
4	DVI 拼接输出板卡（4 路 2 图层）	2	块	
5	高级控制卡/拼接控制软件	1	块	
6	有线嵌装触摸屏	1	台	
7	显卡 PCI-E 2.0/3.0	5	张	
8	有线麦克风	2	套	
9	调音台	1	台	
10	功放（带反馈抑制）	1	台	
11	壁挂音箱	2	个	
12	六类网线	若干	米	CAT6
13	PDU 电源插排	若干	条	10A6 位
14	3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5	10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6	15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7	SDI 转 HDMI 转换器	若干	个	
18	DP 转 HDMI 转接线	若干	条	

# 陵水所

配置清单				
8 进 8 出配置、实现音频融合配置				
1	设备清单			
2	视频混合拼接矩阵	1	台	最多支持 16 进 16 出
3	HDMI 无缝输入板卡（4 路）	2	块	
4	DVI 拼接输出板卡（4 路 2 图层）	2	块	
5	高级控制卡/拼接控制软件	1	块	
6	有线嵌装触摸屏	1	台	
7	显卡 PCI-E 2.0/3.0	5	张	
8	有线麦克风	2	套	
9	调音台	1	台	
10	功放（带反馈抑制）	1	台	
11	壁挂音箱	2	个	
12	六类网线	若干	米	CAT6
13	PDU 电源插排	若干	条	10A6 位
14	3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5	10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6	15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若干	条	
17	SDI 转 HDMI 转换器	若干	个	
18	DP 转 HDMI 转接线	若干	条	

## 六、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视频混合拼接矩阵	<p>1、采用 3U 金属结构机箱，外壳防护等级符合 GB/T4208-2017 中 IP20 的要求；</p> <p>2、▲单台设备同时最大支持 7 张可插式输入板卡及 4 张可插式输出板卡；</p> <p>3、▲单台设备最大为 16 个输出接口，支持任意组合拼接，最大规格可达 16 个屏幕；</p> <p>4、单台设备最多支持 32 个 SL 图层（2K×1K 大小）或 16 个 DL 图层（4K×1K 大小）或 8 个 4K 图层（4K×2K 大小）；每个图层可放大到 4K 显示，支持图层在输出接口间任意漫游；</p> <p>5、支持对所有输入源同时预览；输出支持对所有屏幕进行回显，且支持 IP 流回显；</p> <p>6、支持灵活更换输入板卡和输出板卡，无需修改或升级固件，可智能识别槽位上插入的板卡类型，并智能完成相应的参数配置，无需用户手动介入；</p> <p>7、设备背板的最大交换速率可达 900Gb/s，最大程度保障输入输出板卡之间的视频信息交换及分发；</p> <p>8、▲设备采用插卡式结构，内置数据交换背板，可监测设备温度、电压、风扇在线状态；</p> <p>9、卓越的散热系统设计，采用左进右出的强制风冷循环模式，在环境温度 45℃ 下，可保证设备长期稳定运转。</p>
2	HDMI 无缝输入板卡（4 路）	<p>1、4×HDMI 输出；</p> <p>2、单路输出最宽 2048, 最高 2048；</p> <p>3、单卡支持 8 图层；</p> <p>4、HDMI 输入板卡（HDMI1.4&amp;1.3）可实现单链路（SL）和双链路（DL）两种输入模式的实时切换。</p>
3	DVI 拼接输出卡	<p>1、4×DVi, 单路支持 1080p；</p> <p>2、DVI 和 HDMI 输出板卡 2K 视频输出、接口输出，视频宽度或高度最大支持 2560 像素；</p> <p>3、单张 DVI 和 HDMI 输出板卡最大支持创建 4 个屏幕；</p>

		4、单张 DVI 和 HDMI 输出板卡最大支持 8 个图层，每个图层均可放大到 4K 显示，支持图层在输出接口间漫游。
4	高级控制卡/拼接控制软件	1、中控板卡 DB9 接口支持 RS422/RS485/RS232 串口协议可控制电源时序器，发送卡，拼接器，矩阵，云台等设备； 2、中控板卡可编程 I/O 接口，可接入不同类型的传感器或控制器，用于自动/手动进行触发控制； 3、中控板卡可编程弱继电器接口，控制灯光、电动窗帘、升降架等设备。
5	有线嵌装触摸屏	1、面板尺寸不小于 10.1 英寸； 2、分辨率不小于 1280*800 可视角度 89； 3、显示比例 16:9 屏幕亮度 $\geq 200\text{cd/m}^2$ （典型值）背光类型 W-LED； 4、对比度不小于 800:1； 5、刷新频率不小于 60HZ； 6、最高支持 32GB TF 卡方式拓展、支持安装第三方 APK 网络通信支持 WiFi+以太网； 7、可选装 3G/4G； 8、开机方式通电自启、网络休眠/唤醒定时开关； 9、支持自定义开关机时间； 10、音频功能内置两个高音优质喇叭鼠标功能支持鼠标、键盘热拔插； 11、语言模式支持中文、繁体、英语、法语、德语、日语、韩语、等多国语言； 12、视频解码支持 1080P 视频、图片解码播放。
6	显卡	PCI-E 2.0/3.0
7	有线麦克风	1、标称阻抗 200 $\Omega$ ； 2、最高声压级 120dB； 3、频率响应 50-18,000 Hz； 4、信噪比 >65dB； 5、灵敏度 -30dB； 6、消耗电流 8mA； 7、操作电压 48V； 8、连接方式 3-pin male $\times$ LR；

		<p>9、尺寸 45cm;</p> <p>10、可选配件：8 米音频连接线;</p> <p>11、▲具备中国节能环保产品证书、中国绿色环保产品证书;</p> <p>12、▲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8	调音台	<p>1、8 路单声道输入与一组 RCA 立体声道输入;</p> <p>2、 内置专业效果器，两种效果器提供选择：延时效果器，预设 16 段效果；24-Bit DSP 数字果器，预设 24 段效果;</p> <p>3、 MP3 独立播放通道，带 USB 接口、录音功能、蓝牙连接功能;</p> <p>4、 专业的+48v 幻像电源;</p> <p>5、 1 组辅助输出，1 个返回;</p> <p>6、 内置式静音开关电源器，全球通用。</p>
9	功放 (带反 馈抑 制)	<p>1、频率响应：15-30kHz (<math>\pm 1</math>dB);</p> <p>2、转换频率：28V/<math>\mu</math>s;</p> <p>3、输入灵敏度：0.775V;</p> <p>4、信噪比：100dB;</p> <p>5、输出方式：Speakon;</p> <p>6、输入阻抗：20K <math>\Omega</math> 平衡，10K <math>\Omega</math> 平衡;</p> <p>7、电源要求(AC)：AC90-264V<math>\sim</math>50-60Hz;</p> <p>8、电压范围(AC)：AC90-264V<math>\sim</math>50-60Hz;</p> <p>9、▲具备中国节能环保产品证书、中国绿色环保产品证书;</p> <p>10、▲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10	音箱	<p>1、频率响应(<math>\pm 3</math>dB)：80Hz—18kHz;</p> <p>2、灵敏度(1m/1W)：96dB;</p> <p>3、最大声压级(1M)：106db;</p> <p>4、功率(连续/峰值)：250W/500W;</p> <p>5、输入方式：NL4<math>\times</math>1/KF2EDGV5.08-4P 连接器(凤凰端子);</p> <p>6、▲具备中国节能环保产品证书、中国绿色环保产品证书;</p>

		7、▲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	六类网线	六类网线。
12	PDU 电源插排	PDU 电源插排。
13	10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10 米 HDMI 视频高清线。
14	SDI 转 HDMI 转换器	SDI 转 HDMI 转换器。
15	DP 转 HDMI 转接线	DP 转 HDMI 转接线。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如有与本章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的内容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有无带★要求	无
3	标前现场考察或/和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自行踏勘现场
4	述标和/或演示	不作要求
5	本项目是否接受备选方案	不接受
6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和商务说明文件	1、响应声明函；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签署响应文件适用）；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 4、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或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复印件；如果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则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资格承诺函（详见格式6）； 6、如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中提供转账凭证或保函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详见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要求）； 8、评审标准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详见评审细则要求）；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7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报价文件	1、报价一览表 2、报价明细表
8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截止之日起60天。
9	磋商保证金要求	金额（大小写）：叁仟元整（¥3000.00元） 缴纳磋商保证金截止时间：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 一、磋商保证金以转账方式提交的要求： 1、保证金账号： 户名：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右安门支行 账户：81100602610130021000001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联行号：301100000656</p> <p>2、供应商应当从基本户账户使用转账的方式一次性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p> <p>3、不符合以上要求的保证金缴纳情形视为不合格，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p> <p>二、磋商保证金以纸质磋商保函方式提交的要求：</p> <p>1、受益人为采购人，即：广州铁路公安局海口公安处</p> <p>2、所有保函随着采购结果公告一起挂网公示；</p> <p>3、磋商保函原件随着响应文件一起密封提交。</p> <p>纸质保函的退还：未成交供应商出具授权委托书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可在成交公告（通知书）发布（发出）后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处领取保函原件；成交供应商出具授权委托书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可在合同公告发布后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处领取保函原件。</p> <p>用途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磋商保证金。</p>
10	响应文件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p>①正本 1 份 ②副本 2 份 ③电子版响应文件 U 盘一个。</p> <p>要求：</p> <p>1、少于数量要求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p> <p>2、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须是 PDF 格式）为本本完整版的扫描件。</p>
11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p>线下纸质采购项目；</p> <p>1、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单独密封，并在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p> <p>2、电子版响应文件（PDF 格式）与报价一览表、保函原件（如有）一并密封，并在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p> <p>3、电子版响应文件和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起提交。</p> <p>要求：不符合上述密封签章要求的响应文件存在视为无效响应文件风险。</p>
12	响应文件封套上标示	<p>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电子版</p> <p>项目名称：</p> <p>项目编号（分包号，如果有）：</p> <p>供应商的名称（加盖公章）：</p> <p>供应商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p> <p>于 2023 年 05 月 30 日 14:时 30 分前（开启时间）不得开启</p>
13	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代表身份证明文件	<p>个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p>
14	开启会议程序	<p>1、主持人宣布开启会议开始；</p> <p>2、介绍参加开启会议的人员；</p> <p>3、宣读纪律；</p> <p>4、查验各响应文件的密封性并予以确认；</p> <p>5、拆封响应文件；</p> <p>6、唱标，唱标内容为“报价一览表”所载明的内容；</p> <p>7、记录报价结果及开标过程，供应商代表须在记录上签字确认；</p> <p>8、主持人宣布开启会议结束。</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5	唱标内容	1、“报价一览表”所载明的内容（含有二次报价的，一次报价不予以公布）； 2、供应商对磋商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显著处予以注明。
16	修正内容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7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是否收取采购代理费：是 是否由成交供应商缴纳采购代理费：是 采购代理费：以项目成交金额为基数，按琼价费管【2011】225号标准收费，不足5000元的，按照5000元收取。 收取形式：电汇 收取时间：签发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收取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2、定义

本采购文件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2.1 “采购人”系指本项目的采购人，是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在履行合同阶段称为甲方或买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法人的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在磋商阶段称为供应商、供应商，在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称为乙方、卖方或成交人（成交供应商）。

## 3、供应商

### 3.1 合格供应商条件

3.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1.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1.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满足采购文件报价、商务和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的；

### 3.2 供应商的风险

3.2.1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递交及修正响应文件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将导致磋商无效。

3.2.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经发现，视为无效磋商，并依法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1）提供虚假的资料；

（2）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3.2.3 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但提供的证明（说明）文件或承诺文件失实的，视同响应文件提供虚假资料论处。

## 4、费用

4.1 无论响应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5、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5.1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5.2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3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本项目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对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4 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本项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备注说明：

1. 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2.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应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取消成交资格并上报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

#### 6、注意事项

6.1 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采购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2 分包采购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 二、采购文件

#### 7、采购文件的组成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所必须的信息，以及响应、开启、评审和签订合

同等有关规定。采购文件以电子版形式下载，采购文件由下述章节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供应商须知
- (4) 审查标准和评审标准
- (5) 合同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 8、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 8.2 采购文件的修改

(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供应商要求澄清或质疑的问题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补遗、澄清或修改；

(2) 补遗、澄清或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发布公告；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当事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3) 补遗、澄清或修改后的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第一章指定网站公告及下载内容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潜在供应商须及时关注关于本项目采购信息的更新事项，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 9、其他

### 9.1 标前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9.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答疑会或/和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答疑会或/和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供应商如不参加，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现场考察的，供应商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考察现场。

9.1.2 答疑会上，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解答供应商的疑问。会上所有的解答与说明仅供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1.3 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在考察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如有），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1.4 采购人或/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 1 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及标前答疑会。

9.1.5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答疑或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9.2 述标和/或演示

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和/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关规定。

##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0.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包括签名和盖章），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10.1 供应商应当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响应与否。如果因为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则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10.2 供应商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并对响应文件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0.3 本项目有两次报价，两次报价均为唯一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0.4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采购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0.5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

10.6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响应文件的数量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10.7 响应文件必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10.8 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及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11. 响应文件语言、货物及计量单位

11.1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来往文件均应使用中文，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非中文的响应文件内容应翻译成中文。

11.2 货币单位：本次磋商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11.3 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往来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响应文件的组成：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所有证明材料、说明文件、响应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要求，供应商不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的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 12.1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

12.1.1 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并且在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证书复印件和数据报表等。

12.1.2 不满足商务部分实质性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 12.2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

技术部分是证明响应的技术（服务）标准以及配套/辅助服务标准是符合国家或/和行业的强制标准（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许可或质量标准等），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等。

## 12.3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价格部分是供应商对响应服务以及配套所需设施设备价格的构成所作的说明。该总报价是供应商在可独立履行项目合同义务，通过准确核算，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做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磋商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磋商报价之内；该总报价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且须是本项目服务期限内所有服务费用的总和，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12.4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

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组成。

## 13、响应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无效。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供应商拒绝上述要求的，其磋商保证金（如有）可按规定予以退还。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响应有效期延长的，如提交的保证金为保函，应对保函做相应延长，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同意响应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不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响应有效期满自动失效。

## 14、磋商保证金

14.1 如项目需缴纳磋商保证金，则磋商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4.2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磋商保证金。

14.3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活动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4.4 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视为无效响应；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的除外。

14.5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合同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及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4.6 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14.7 供应商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单位名称须与供应商的单位名称一致，否则自行承担响应无效的风险。

14.8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6) 供应商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扰乱会场秩序行为的；
- (7)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8) 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 15. 响应文件的格式及签署

15.1（仅使用纸质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PDF 格式）U 盘一个。正本、副本必须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电子版响应文件（PDF 格式）为正本完整版的扫描件。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附载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5.3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单位公章，且与供应商单位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他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5.4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方可有效；

15.5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如自有格式并按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其内容必须包含“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的实质性内容并受其约束。

15.6 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整合为一份响应文件，并制作详细目录、页码索引。

15.7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6.1 供应商应将纸质版响应文件和电子版响应文件（PDF 格式）密封提交，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标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内容。

16.2 电子版响应文件 U 盘应密封提交。

16.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16.1 条及 16.2 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注明的递交响应文件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6.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6.5 响应文件应在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6.6 不接受邮寄或传真的响应文件

16.7 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参加响应的供应商（以开启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响应文件不予拆封，由供应商自行处理；

16.8 参加响应的供应商数量满足三家或以上的，同一时间予以开启。开启后，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17.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5 条规定签署，并按第 15.1 条规定盖章及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规定的响应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7.3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或/和撤回响应文件。

## 五、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

18.1 采购人在供应商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地点和时间磋商，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

18.2 按照第 17 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磋商文件将不予开封。

18.3 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只有在磋商时唱出的磋商响应声明（如进一步折扣等）评审时才能考虑。

18.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启响应文件记录，开启响应文件记录包括按第 18.3 款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19、评审

19.1 磋商小组

19.1.1 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3 名。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从海南省评标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 人。

19.1.2 评审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评审委员会成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9.1.3 评审委员会将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19.2 响应文件的评审

### 19.2.1 要求

评审委员会对所有供应商的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委员会决定实质性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以及述标和/或演示内容（如果有），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9.2.2 资格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的资格、响应文件递交及签署情况等审查；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评审委员会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19.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19.2.3.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做出，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 投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2.3.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响应文件中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

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19.2.4 比较与评价

19.2.4.1 评审委员会将按第四章所规定的评审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9.2.4.2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经评审委员会投票认定，超过半数将以无效响应处理。

#### 20、废标的情形

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网站发布废标公告。

21、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详见第四章。

#### 22、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1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3、纪律和监督

##### 23.1 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泄露采购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23.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响应，不得向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23.3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独立评审，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 23.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六、授予合同及履约

### 24、授予合同的准则

24.1 除第 27 条规定外，合同将授予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其后第一位的供应商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磋商采购，以此类推。

24.2 如采购人发现成交供应商在磋商、提供资料时有弄虚作假的行为，经核实，采购人有权拒绝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

24.3 其他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资格后审

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供货能力及信誉，确定其是否有资格能圆满地履行合同。如果审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供应商；如果审查没有通过，则拒绝其响应文件。在此情况下，磋商小组将对排位其后第一位的供应商的能力做类似的审查。

### 26、在授予合同时变更采购服务任务的权利（适用）

### 27、接受和拒绝任何响应或所有响应的权利（适用）

27.1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将予以废标；

27.2 因重大变故或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响应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 28、成交通知

28.1 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指定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

28.2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8.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9、签署和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

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9.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3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29.4 采购合同公示须经采购人保密信息审查，如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不得公示，涉及商业秘密或敏感工作秘密的，须经相关部门审核并做脱敏处理后方可公示。

## 30、合同履行

30.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0.2 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事项，制定科学合理的验收方案开展验收；

30.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七、评审方法

### 3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其中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注：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磋商报价对小型、微型企业或者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与响应的参照第三章 5.1 款的规定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八、质疑

3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质疑有效期）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以书面形式向其质疑。

33、采购代理机构关于质疑受理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执行。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不予受理。供应商不按质疑函格式要求填写或不符合质疑函制作说明的，将不予受理。

### 34、质疑有效期的计算

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过程的质疑有效期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结果的质疑有效期为采购结果公告

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九、无效响应的其他有关规定

35、除符合采购文件中载明的无效响应规定外，如果发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同样作无效响应处理，其中 35.1 至 35.3 款情形的所有相关供应商均作无效响应处理。因此产生其他法律责任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5.1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35.2 由同一人携带两个及以上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开标会议的；

3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35.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35.5 属于采购人任何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35.6 没有按要求提供补充文件，或调整补充内容超出规定范围。

35.7 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35.8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5.9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5.10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5.11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5.12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6、其他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认定参加政府采购无效的情形等。

36.1 存在恶意串通响应行为的；

36.2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不良行为记录且正处于处罚期内的；

36.3 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不诚信记录且正处于处罚期内的；

36.4 其他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认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效的情形等。

## 第四章 审查标准和评审标准

### 一、基本要求:

(一)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评审标准中凡涉及到提供针对本项目授权书、承诺书的, 均须以原件为准, 否则不予认可, 电子响应的除外。

(二)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评审标准中凡涉及到提供合同、报告、证书或认证等证明材料的, 须提供清晰可见且在有效期内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或者无法明确证明的将不予认可。如提供的证明材料与原件不一致的, 无论是在评审过程中乃至成交后, 其响应将以无效响应或取消成交资格论处, 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三) 凡小微企业或视同小微企业参与磋商响应的, 依照第三章 5.1 款规定执行。

### 二、审查标准

1、资格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中所列内容全部审查意见为“合格”, 方视为“合格”, 其中有一项不合格, 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

2、在审查意见汇总的过程中, 如存在不同审查意见, 则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

3、本表格“审查意见”栏默认“√”视为合格标示, “×”视为不合格标示。

#### (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审查意见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或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复印件; 如果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则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	
3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审查意见
1	响应文件	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签署、盖章	
2	磋商保证金	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审查意见
3	响应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报价	按磋商文件规定报价	
5	磋商项目内容、质量标准、数量、服务承诺等对于磋商文件的满足	满足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6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三、评审标准

#### (一) 评审方法及评审结果排列顺序规定如下：

采用综合评分法（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或者评审委员会根据磋商情况推荐评审结果排列顺序或予以授标建议。

#### (二) 评审程序

由磋商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审查均合格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进入磋商环节，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三) 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

评审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分值	70 分	30 分

#### (四) 磋商报价的评审要求

1、价格核准：评审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细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如有则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规定修正或澄清。

#### 2、价格评审：

综合评分法，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指二次报价及价格扣除后的价格，下同）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3、磋商报价对小型、微型企业或者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与磋商响应的参照第三章 5.1 款的规定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5、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报价明显异常过低，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约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 （五）评标细则

本项目的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技术商务分 70 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包次	技术商务分权重	价格分权重	合计
本身	70%	30%	100%

#### 一、报价部分（30 分）

##### 1、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磋商价格，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审基准值=有效供应商的最低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值/最后报价×30%×100。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2、有效供应商为未被评审委员会判定为无效响应的供应商。

#### 二、技术与商务部分（70 分）、价格部分（30 分）

项目名称： 车站派出所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

项目编号： BIECC-23CG20618

评分项目	内容	总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投标基准价/最后投标报价) × 价格权。	30

技术分 (35分)	全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35 分，据投标人对采购内容及要求响应情况评分：带“▲”部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2 分，其他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本项扣至 0 分为止。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	35
商务资质 (3分)	1、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14001 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投标人或所投产品设备制造商具有仍在有效期内的 ISO45001 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
案例 (2分)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承接过的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案例。 提供 2 个案例得 2 分，提供 1 个案例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须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包含合同首页、签字页以及含有项目名称页面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项目实施方 案（10）	投标人为本项目编制项目实施总体方案，内容需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表、施工组织设计等，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项目实施总体方案的全面性进行横向综合评审。 优：10 分；良：8 分；一般：5 分；差：3 分；不提供：0 分。	10
服务方案 (10分)	方案必须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的承诺、设备出现故障和缺陷后的解决方案和响应时间、质保期满后的相关服务、生产厂家的技术支持等内容。服务措施具体完整、可行性高、维修响应时间短、保障措施有力、定期巡察等措施，维修能力强，有专业技术人员。明确地提供售后服务机构或厂家、地址、电话、联系人等资料。优：10 分；良：8 分；一般：5 分；差：3 分；不提供：0 分。	10
培训方案 (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1. 培训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9-10 分； 2. 培训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得 5-8 分； 3. 培训方案不合理或不提供者，得 0-4 分。	10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车站派出所可视化视频融合改造(项目编号:BIECC-23CG20618)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条款内容自拟)

## 一、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 RMB¥\_\_\_\_\_元。

## 三、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采购完成建设并验收合格后，提供合法有效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部项款。

## 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_\_\_%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交付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_\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五、争议的解决

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 六、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七、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八、其他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九、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 方（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 方（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甲 275 号

电 话：王丹、 13071126111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 1、响应声明函；
- 2、报价一览表；
- 3、报价单；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6、资格承诺函；
- 7、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 8、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据实编写，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页)
1			
2			
3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页)
1			
2			
3			
.....			

格式 1:

## 1、响应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_\_\_（项目名称）\_\_\_项目（项目编号（分包号）：\_\_\_\_\_）的采购邀请，本签字代表\_\_\_（全名、职务）\_\_\_代表供应商\_\_\_（供应商单位名称、地址）\_\_\_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份及电子版 U 盘一个。

据此函，签字代表承诺如下内容（本承诺内容为响应基本要求，如不满足或有缺漏项的，视为响应无效）：

- 1、递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服务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合格要求或满足采购人需求；
- 3、如我方成交，我方在此声明：
  -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4、我方声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 2:

##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分包号):

报价总价(小写)(元)	合同履行期限	响应有效期
总价(大写):		
是否为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是( ) ; 否(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 ; 否( )		
是否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 否( )		
备注: 1、总报价应包括所提供相关税费、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的总报价。 2、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 或者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 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 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

(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格式 3:

### 3、报价单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厂商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含税综合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4							
...							
	合计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单”的格式详细报出磋商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2) “报价单”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 (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格式 4: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_\_\_\_\_（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竞争性磋商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采购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_\_\_\_\_。

授权人无转委托。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固定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5: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系\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6:

## 6、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海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6. 同意此承诺书在相关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7、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 8、方案

## 附件 1：质疑函格式

### 关于（项目名称）的质疑函

：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附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不按以上质疑函格式要求填写或不符合质疑函制作说明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4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5 :

竞争性磋商结果（最后报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承诺	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
	暂定金额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备注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 大写数字：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亿、万、仟、佰、拾；  
2. 供应商填完此表应在磋商报价大写及小写、签名处盖上手印；  
3. 该最后报价表单独准备 1 份，现场填写。

附件 6:

### 关于投标（磋商）保证金的声明

致：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在采购活动结束后，请将磋商保证金退至我单位  
以下账户：

户 名：\_\_\_\_\_

开 户 行：\_\_\_\_\_

行 号：\_\_\_\_\_

账 号：\_\_\_\_\_

为此，我单位声明：

以上账户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单位相关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单位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如由于填写信息不实、内容不清晰、我单位信息变更而未及时告知贵公司等问题，引发的退还保证金延误等问题，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加盖本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此笔款项为本次项目的磋商保证金。
2. 本声明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或财务专用章，并请勿加盖在银行信息上。此声明需与响应文件一并递交。